

证券代码: 002514

证券简称: 宝馨科技

公告编号: 2021-042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张大钊	董事长	由于个人自身原因无法履职	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宝馨科技	股票代码	00251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旭	文玉梅	
办公地址	苏州高新区浒墅关经济开发区石阳路 17 号	苏州高新区浒墅关经济开发区石阳路 17 号	
电话	0512-66729265	0512-66729265	
电子信箱	zqb@boamax.com	zqb@boamax.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精密数控钣金制造、智能装备制造、火电灵活性调峰业务及环保业务。

（一）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精密数控钣金业务：半导体检测设备产品、电力设备产品、数据中心设备产品、光伏设备产品、通讯设备产品、LCD设备框架/槽体产品、医疗设备产品、非标自动化和汽车产品、轨道交通相关结构件等，以及配套的结构研发、工艺设计、集成解决方案等服务。通过定制化、规模化、智能化生产，可以为客户提供快捷、高质量、低成本的全方位服务，产品广泛应用于工业、IT、汽车、自动化等多个领域。

智能装备业务：太阳能晶硅电池片(PV)、玻璃面板(FPD)、精密电路板(PCB)等湿制程设备及其配套智能化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服务；光伏行业生产的设备、设计、制造、加工、组装。为客户提供自动控制系统、智能化生产、各类非金属组件设计生产的全方位的服务与供应。

火电灵活性调峰业务：火电灵活性调峰系统以及相关配套产品及调峰技术服务、云计算控制、自动控制软件，以及相关产品系统的设计、生产、安装、调试、运营等。为客户在电网辅助服务、智能电网分布式智慧综合能源利用等方面提供最佳的投资、建设及运营方案。

环保业务：气体流速流量测量设计、生产、安装，以及电絮凝、电催化氧化、电芬顿、电磁阻垢等水处理电化工艺的研、设计、制造与安装。为客户提供无需药剂添加，无二次污染产生的绿色经济的方案及产品。

（二）经营模式及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经营模式，同时严格按照国家质量监督标准和安全生产标准进行生产。对外产品销售采用提供OEM、ODM等多种合作模式，对外服务及工程采用EPC、BOT、EP等多种方式为客户解决问题。随着制造行业的不断升级改造，优化生产销售渠道，近年来市场对精密数控钣金件、智能制造设备的需求也在提升。同时，在国家节能环保政策的引导下，公司智能装备、灵活性调峰业务及环保产品业绩有着较好的业绩增长空间。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三）行业阶段及周期特点

公司主营业务行业均属于长期稳定发展的成熟行业，行业内部均在寻求技术革新、成本控制，需要新的技术、产品、方案来快速拉动行业发展。公司灵活性调峰业务主要针对北方热电联产机组在采暖季提供电网调峰辅助服务，其业务订单一般集中在当年供暖期之前，而调峰收入一般集中在供暖期。其他业务属于密集生产型制造企业，同时提供相应的配套服务，因此在宏观大环境没有剧烈变化的情况下，一般具有较明显的非周期特性。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495,610,883.41	827,113,771.26	-40.08%	807,119,529.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9,098,467.07	66,297,412.32	-686.90%	94,311,88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4,458,329.01	62,243,767.27	-733.73%	90,476,042.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040,905.55	225,977,305.07	-65.91%	51,238,348.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023	0.1197	-686.72%	0.17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023	0.1197	-686.72%	0.17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71%	6.78%	-54.49%	10.39%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1,465,648,369.58	1,779,538,505.81	-17.64%	1,871,605,306.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20,196,927.62	1,011,026,884.05	-38.66%	944,959,029.61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0,339,080.38	106,201,384.69	112,533,733.94	156,536,68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73,970.29	-22,074,401.38	-26,429,212.37	-342,268,82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9,853.94	-23,073,801.49	-27,149,337.91	-345,169,441.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8,084.21	51,022,581.11	25,767,247.29	-6,157,007.0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77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24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东	境内自然人	16.54%	91,663,368	89,523,811	质押	91,238,286	
广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16%	84,000,000	0			
朱永福	境内自然人	10.04%	55,619,315	51,900,000	质押	52,044,587	
江苏捷登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27,701,714	0	质押	20,000,000	
汪敏	境内自然人	1.70%	9,422,526	7,066,894	质押	7,972,526	
张文强	境内自然人	1.10%	6,089,900	0			
万博	境内自然人	0.92%	5,115,402	0			
马渲	境内自然人	0.72%	4,000,000	0			
武瑞萱	境内自然人	0.41%	2,289,800	0			
苏州永福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0%	2,225,854	0	质押	2,225,85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捷登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与股东陈东、汪敏夫妇系一致行动人。朱永福系苏州永福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二者系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本报告期末，张文强通过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6,089,900 股，万博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5,115,402 股，马渲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 4,000,000 股，其他前 10 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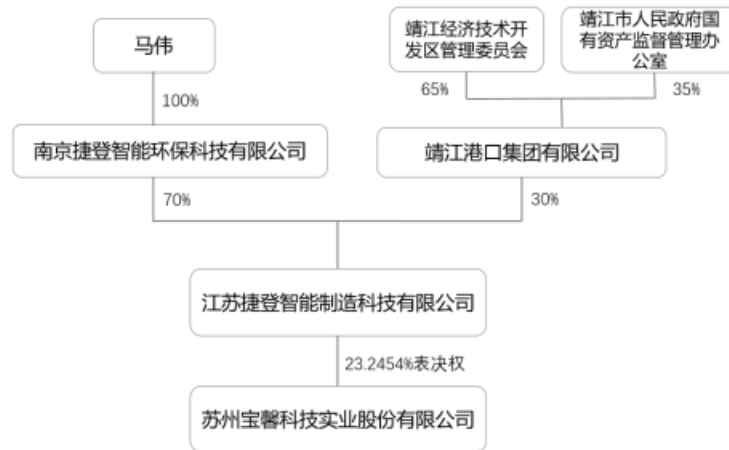
普通股股东未通过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加大、行业竞争加剧、国内外风险挑战明显上升的复杂局面，根据国家政策导向及市场需求变化，公司持续推进结构优化、转型升级，坚持以智能制造和节能环保产业为核心，立足精密数控钣金制造、智能装备制造、火电灵活性调峰业务及环保业务四个板块的发展战略，着力于提质增效、降本控险，强化创新驱动和管理对标提升，创造新的业绩增长点，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受国内外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等因素，导致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96亿元，同比下降40.08%。由于收入下降，以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友智科技业绩下降，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会计政策规定，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89亿元，同比下降686.90%。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设备配件	321,819,797.30	51,167,018.25	15.90%	-14.81%	-44.36%	-8.45%
灵活性调峰技术服务收入	69,125,220.67	12,777,695.25	18.48%	-45.02%	-81.30%	-35.86%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按业务年度口径汇总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受国内外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导致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公司营业收入4.96亿元，同比下降40.08%；由于收入下降，以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友智科技有限公司业绩下降，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会计政策规定，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89亿元，同比下降686.90%。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实施，并按照有关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